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新疆石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相关风险事项的
提示性公告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兴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系新疆石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简称：石大科技，股票代码：832299，以下简称“石大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券商。在持续督导过程中，主办券商发现公司有如下重大风险事项，现提示风险如下：

一、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

石大科技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截至目前，主办券商尚未收到有关年报的事前审查文件，公司亦尚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开始审计工作，预计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若公司不能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（含 2019 年 4 月 30 日）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被暂停转让。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仍未能披露年度报告，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二、公司连年亏损，会计师出具强调事项段审计意见

2015 年至 2017 年，公司连续 3 年亏损。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对 2016 年度、2017 年度报告进行审计时，均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详情请见石大科技 2016 年年度报告、2017 年年度报告。

三、公司多笔贷款逾期，涉及多起诉讼、仲裁，存在资产被查封、账户被冻结的情况

1、贷款逾期情况

石大科技存在多笔贷款逾期的情况，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报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存在逾期贷款 6 笔，合计本金金额 3,348.21 万元，涉及应

付利息 801.89 万元。

详情请见石大科技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。

2、涉及诉讼、仲裁情况

石大科技涉及多起诉讼，均与贷款逾期或供应商货款相关。

相关诉讼、仲裁进展情况请详见石大科技披露的以下公告：2017 年 3 月 29 日《涉及诉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7）、2017 年 4 月 14 日《涉及仲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9）、2017 年 6 月 7 日《仲裁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3）、2017 年 9 月 15 日《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7）、2017 年 10 月 24 日《诉讼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3）、2017 年 12 月 25 日《涉及诉讼及资产查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7）、2018 年 3 月 8 日《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、2018 年 4 月 9 日《涉及诉讼及资产查封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、2018 年 7 月 3 日《诉讼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2）、2018 年 9 月 5 日《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、2018 年 9 月 5 日《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、2018 年 10 月 31 日《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1）、2018 年 12 月 26 日《涉及诉讼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3）、2019 年 4 月 10 日《涉及诉讼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

3、资产被查封，账户被冻结情况

石大科技存在资产被查封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。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报，公司主要生产资产，涉及土地使用权、办公楼、加工车间、库房等被抵押、查封；部分存货被抵押；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，合计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5,187.42 万元。

详情请见石大科技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。

四、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

石大科技 2018 年 7 月 3 日披露《关于公司、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3），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主办券商多次督促公司尽快改选相关人员，但由于始终无合适人选，截至目



50090112

前，公司仍未按要求执行改选。

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